

证券代码：430542

证券简称：利雅得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上午0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542	利雅得	2026年4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金诚同达(西安)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2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4	《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	√

5	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6	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7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总额度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：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和《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议案 2：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 3：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 4：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议案 5：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议案 6：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议案 7：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总额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总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议案 8：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议案9：《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需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；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；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08:30至0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韩伟红 联系电话：029-83151540-8219 传真：029-83151545 电子邮箱：hanweihong000@163.com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西安利雅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